

洛川县东关小学行知楼局部补强加固项目

合  
同  
书

发 包 方：洛川县东关小学

承 包 方：陕西诚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洛川县东关小学（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陕西诚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洛川县政府采购中心竞争性磋商采购评审结果，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洛川县东关小学行知楼局部补强加固项目的采购施工。为明确双方责任，分工协作，更好的相互配合，确保工程项目按期完成，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 第一条：承包内容及范围

乙方负责完成洛川县东关小学行知楼局部补强加固项目图纸内及甲方指定施工内容并包工包料。

承包范围包含：

- 1、墙体加固。
- 2、加固前的的电路拆除、暖气拆除、内部管网及广告牌的拆除和室内外涂料铲除等。
- 3、加固后的所有拆除项目的恢复、及梁板碳纤维布加固等。

### 第二条：工程造价及变更

本工程投标总价人民币为小写¥：1,018,505.26元；大写：壹佰零壹万捌仟伍佰零伍元贰角陆分。在施工过程中，根据甲方要求，如有增加或变更项目，乙方应无任何异议并积极完成相关工作，变更的工程费用依变更工程价款确定条款进行结算。工程变更、签证和增加工程项目单价的确定，投标预算书单价中有相同或类似子目的，没有相同或类似于变更工程价格的，双方协商而定。

### 第三条：付款方式



双方合同签订后甲方根据财务运转情况，支付乙方 30%的工程预付款，施工期间按施工进度的 50%支付项目进度款。余款待与审计结算完成后，支付审计工程款的 97%，质保金尾留款 3%待一年保修期满后一次性结清，以上所有款项的支付必须在专项资金到账的情况下进行。

#### 第四条：工程期限

工期 180 日历天。工期从 2026 年 1 月 9 日算起，如因不可抗拒原因等不具备施工条件工期拖延，双方协商解决。

#### 第五条：甲乙双方的责任范围

##### 1、甲方的责任范围

- 1) 提供水电，在开工前达到施工条件。
- 2) 按时按合同约定条款付款。

##### 2、乙方的责任范围

- 1) 施工所用的机具、电线等自行解决。
- 2) 使用的产品材料要出据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 3) 在施工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施工安排。

#### 第六条：安全

乙方严格进行施工作业，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并服从甲方人员管理，在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自负，均与甲方无关。

#### 第七条：质量保修

- 1、工程结束后，乙方要组织专业安全鉴定，确保补强加固项目



安全鉴定结果为合格，方可进行验收。

2、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即为乙方的保修范围，保修期内乙方应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交付使用的工程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对因施工或材料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予以免费维修。整个项目保修期为1年。

3、工程质量保修金为甲方审定结算价款的3%，甲方在1年项目保修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将工程质量保修金支付给乙方。

### 第八条：其它

1、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至所有合同条款执行完毕，自行失效。

2、在本合同条款中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协商解决。

3、公司监督电话：18629281789；18629013296

甲方：洛川县东关小学



盖章：

法人签字：



2026年1月8日

乙方：陕西诚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签字：

18629289789

2026年1月8日